

A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黔农议复〔2019〕80号

签发人：杨昌鹏

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326号建议的答复

陈建群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民营农业产业发展的建议》收悉，感谢您对我省民营农业产业发展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为做好建议答复工作，6月13日我厅乡村产业发展处王丽军、陈帝煜同志到铜仁市松桃县开展了实际调研，并与您面商。现就建议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民营企业是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不可或缺的生力军，也是实现社会就业稳定、助力脱贫攻坚的重要力量。我省十分重视民营企业的健康发展，为给民营企业营造良好的经营环境，我们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提供资金、金融、保险支持

贵州省级财政先后出资组建了脱贫攻坚投资基金扶贫产业子基金、贵州绿色产业扶贫投资基金等重点投向农业产业的基金，基金主要通过股权投资、投资联动等方式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在每年对全省各地进行农业产业强镇示范建设项目支持的同时，下发基层农技推广创新试点示范专项、新型职业农民培育专项、农村二三产业发展专项、农业产业市场化发展专项等资金支持。同时也注重在金融保险方面的支持，针对各产业需求开发政府增信 e 贷、香猪 e 贷、椒农 e 贷、都匀毛尖 e 贷等产品。省金融办联合我厅印发《贵州省 2018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黔府金发〔2018〕3 号），探索特色农业保险，在贵阳市试点茶叶气象指数保险，在习水县、晴隆县等县开展肉牛自然保险、生猪价格指数保险。农业企业在相关金融政策的支持下，融资问题得到缓解，抵御风险能力变高。如 2019 年 5 月的贵州山地茶叶气象指数保险试点理赔现场会上 37 家茶企、合作社获得了相应的保险赔款，6 月“石阡县苔茶种植加工一体化”等 12 个创新试点入选我厅农银企产业共同体创新试点项目库，企业资金流转问题呈现向好发展态势。

二、大力推进我省特色产业发展

今年我省围绕茶叶、辣椒、食用菌等 12 大特色产业，对相关涉及企业提供支持。每个产业都形成了相应的推进方案和工作专班。在我厅近期开展的第六批农业产业化经营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和第十批农业产业化经营省级重点龙头企业的申报认定工作中，明确要紧紧围绕对 12 大特色产业的支持。同时我省也十分

重视产销衔接问题，按照“主导省内市场，抢占省外市场”的目标要求，积极组织企业参加贵阳农交会、遵义茶博会、一线城市推介展销等各种农产品交易活动，进一步推动农产品进机关、学校、社区、医院、企事业、超市、军营。加强产销调度和基础数据动态监测与采集，完善市场体系，推动产销信息共享。举办“中国·贵阳国际特色农产品交易会、辣博会、茶博会”等重要展会活动。建立优质农产品产销联盟，抱团闯市场，瞄准省外目标市场，用好对口帮扶资源，积极在对口帮扶城市开设销售窗口，努力把我省建设成为北京、上海、广州、深圳、重庆等城市的绿色农产品供应基地。

三、支持企业提质增效

紧紧围绕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主线，对企业进行扶持。一是通过“千企改造”工程、中小企业星光行动等惠企行动，有效提升中小企业发展数量和质量。二是定期委托专业机构，测评各地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发布年度《贵州省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指数调查报告》，引导各地优化发展生态，打造亲商、爱商、护商的亲清政商关系生态。三是积极推进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建设，通过认定省级示范平台，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引导服务平台提升服务能力。四是推动开展省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企业活动、业务部门干部联系服务企业活动，推动实现点面结合的企业服务模式。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1+6”政策文件，一是借助中小企业星光培训工程，将政策落实宣讲中的“进企业、进商（协）会、进高校、进社区”活动纳入全年实施计

划。二是利用贵州省中小企业网发布“财税支持、金融服务、优化发展环境”等方面最新政策措施。三是做好服务民营企业省长直通车工作，切实提高答复率和满意率，确保民营企业反映的困难和问题得到及时有效的解决。四是进一步做好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企业专项行动，强化帮扶服务，切实解决企业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五是继续探索农银企创新试点、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等创新模式，为民营企业发展提供新思路、新模式，共同促进民营企业的健康发展。

感谢您对我省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下一步，我厅也会结合您的建议，进一步做好促进我省民营企业发展的支持工作，会同社会各方力量，为共同促进民营企业转型升级、助推脱贫攻坚贡献力量。



（附注：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人：陈帝煜；联系电话：0851-85289365）

抄 送：省人大选举任免联络委员会，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铜仁市人大常委会。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19年7月10日印发

共印9份